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8〕147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推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8年8月11日

郑州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工作推进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有关要求，更好地推动全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根据《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行动纲要（2017—2035年）》、《郑州市政府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13号）和《郑州市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郑发〔2018〕15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推进方案。

一、总体任务和工作目标

（一）总体任务

通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有效整合郑州现有智慧应用数据资源，消除数据壁垒，打通各类信息和数据孤岛，实现城市各类数据的采集、共享和利用，建立和完善全市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和数据共享平台，围绕智慧城市在“善政、惠民、兴业”等方面的作用，推进重点示范项目建设和应用，最大程度方便市民和企业办事，大力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水平和公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促进全市经济发展和国家中心城市建设。

（二）工作目标

到 2020 年底，基本建成高速泛在的信息基础设施体系，无处不在的惠民服务体系、精细精准的城市管理体系、融合创新的信息产业体系、自主可控的网络安全体系，为郑州市提升城市综合竞争能力和软实力提供重要基础和强大支撑，打造成为辐射带动作用明显、综合竞争优势突出的国家新型智慧城市标杆。

二、重点示范应用工程及分工

基于智慧城市总体发展目标，结合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的发展要求，遵循“急用先行、分步实施”的原则，重点围绕集约共享的基础设施、多元普惠的民生服务、智慧高效的都市治理、融合创新的产业经济、低碳绿色的宜居环境等方面，推进示范应用项目建设。

（一）公共基础设施

1. 加快各类部门专网向电子政务外网迁移

在全市电子政务外网已经实现市、县、乡三级纵向贯通，市直、区直各部门和实体政务大厅已经接入本级电子政务外网的基础上，按照分级建设、分级管理的原则，一是完成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的升级改造，加快各类部门行业专网向电子政务外网的迁移。二是各级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要求全部接入本级电子政务外网。三是各县（市、区）、各开发区完成本级电子政务外网等保测评工作。2018 年完成。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2. 提升市政务云平台服务保障能力

统筹建设全市统一的政务云平台，实现电子政务基础设施集约化建设，促进信息共享，提升信息系统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通过招标建设政务云平台，实现多服务商的良性竞争；政府购买服务，为各单位、公用事业企业提供第三方专业化的运营和综合服务。2018年完成招标和建设任务，2019年完成40%的系统迁移，2020年完成80%的系统迁移。

市数字办牵头，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

加快推进和完善政务数据目录编制，推动政务信息系统互联和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增强政府公信力，提高行政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一是编制市级、县（市、区）级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完成与省级目录管理系统对接，提升跨层级、跨区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数据共享支撑服务能力。二是完善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建立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的动态调整和审核录入机制，明确政务数据资源的共享需求。三是按照省、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的要求，完善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各部门非涉密政务数据按标准规范全部接入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通过平台进行全域共享交换。2018年完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和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的梳理、编制，完成70%的数据归集工作，2019年完成95%的数据归集工作。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4. 建设城市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围绕城市在运行过程中涉及的社会治理、城市管理、交通运行、环境保护、园林绿化、防灾减灾、公共安全和为民服务等方面，通过数据归集，智慧应用，大数据分析，充分挖掘与发挥数据在感知城市、管理城市方面的应用价值，建设集城市运行监测、可视化展示、应急联动、资源调配、智能决策为一体的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为市领导及各级工作人员提供城市稳定运行的全景透视图，使其成为郑州市城市管理与运行的“大脑”和“中枢”。2018年完成项目立项，2019年完成招标和系统建设。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5. 加快部门内部信息系统整合共享

针对各单位内部各自领域分散建设不同类型的信息化系统，导致的“信息孤岛”、“数据烟囱”、“僵尸系统”等问题，各单位要加强组织协调，加快部门内部信息系统整合共享。一是关停“僵尸”系统。二是通过内部业务系统梳理，整合成综合业务的“大系统”，构建形成“大平台共享、大数据慧治、大系统共治”体系，为全市信息资源整合和业务协同打下基础。2018年完成内部系统梳理，2019年完成关停“僵尸”系统和整合成综合业务的“大系统”。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二）智慧政务领域

1. 以政务服务系统建设为抓手推进便民服务

围绕促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统筹推动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一是完成市级统一的政务服务网络 and 平台建设，完成“四级联动”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在全市的推广应用，实现“互联网+政务服务”2星以上事项全覆盖，50%以上依申请行政权力事项达到“三星级”以上标准，30%以上事项达到“四星级”标准。二是全面推进行政权力事项在线办理，打造郑州“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品牌。通过梳理优化“最多跑一次”权力事项业务标准化流程，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共享”和办事材料共享互认，基本实现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2018年完成。

市政务服务中心、数字办按照职责分工牵头，市编办、市政府法制办、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2. 以协同办公为抓手提高行政办公效率

围绕政府部门“办文、办会、办事”等核心管理业务，建设和完善集电子公文管理、行政事务管理、信息发布管理为一体的协同办公平台，有效提升行政效能，降低行政成本。一是构建全市政务大OA体系，全面覆盖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等多级组织，实现公文管理、会议管理、信息管理、政务督查、协同办

公、移动办公、内部邮件、即时通讯等日常办公应用。2019 年完成。二是按照“全要素覆盖、全过程管控、全方位展现”的基本思路建设智慧督查系统，建立督办事项信息库，明确责任体系、时间节点及落实推进计划，便于各级领导随时掌握工作落实情况 and 干部履职情况。2019 年完成。三是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完成纵向覆盖市—县—乡镇三级、横向联通政府部门的全市政务云视频会议系统，和原有各单位视频会议系统兼容对接，满足视频会议、视频会商、业务培训、指挥调度、视频接访、移动接入等业务应用需求。2020 年完成。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三）民生服务领域

1. 推进“一平台一号一卡”畅通便民服务渠道

积极整合资源，推进全市“一平台一号一卡”建设，使市民诉求表达更顺畅，政府服务更便民。

一是建设一体化全天候的郑州城市公共服务 APP 及微信公众平台，汇聚政务资讯、交通出行、水电气暖缴费、医疗、教育、车辆、天气等各类生活公共服务信息，以及行政审批、公积金、社保、不动产登记等相关业务办理和查询，问题受理和意见征集等功能。2018 年完成系统（一期）建设，2019 年完成系统（二期）建设。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二是按照“整合非紧急类热线、对接紧急类专线”的原则，整合全市各部门服务热线，实行“12345”一号对外、多线联动、24小时值守、全天候受理，实现与110报警服务平台、120急救电话和119消防报警电话互联互通、一键转接。2019年完成。

市政府市长电话室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三是加快建设集政府公共服务、公用事业服务、个人征信、医疗就诊、商业支付及金融便民服务于一体的市民一卡通工程，实现“多卡合一、一卡多用”目标。2019年完成。

市数字办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郑州一卡通公司配合。

2. 建设智慧社区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按照政府引导、企业参与，试点先行、逐步推广的原则，构建集社区安全、居住、购物、教育、养老、物流、医疗、个性化服务和政务服务、社会治理等功能的智慧社区系统，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社区服务体系，促进基层治理体系的现代化。做好规范标准体系建设，2018年完成《郑州市智慧社区建设指南》的编制，启动智慧社区建设试点工作，通过试点建设，探索总结出可在全市推广的和能持续发展的建设模式；2019年启动在全市的推广应用。

市社管办牵头，市数字办、民政局，市内五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智慧医疗方便老百姓看病就医

建设智慧医疗（智慧健康）平台，让群众在就医中切实感受到信息化带来的方便、快捷和安全。一是整合全市医疗数据资源，实现各医院诊疗卡的“一卡通”，方便老百姓看病就医，实现医疗机构间双向转诊、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协同会诊、用药跟踪、健康管理等新型医疗卫生服务功能，提高居民健康档案的利用率。二是建设全市统一的预约挂号平台和移动支付平台。三是在整合资源的基础上，强化大数据决策分析，开展疾病预防预警、健康评估等在内的决策支持分析和智慧健康管理，推进在临床决策、疾病诊断、药物研发等领域的大数据应用。2019年完成系统建设和70%市级及下属医院的诊疗卡打通，2020年完成全部任务。

市卫计委牵头，市数字办、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四）城市治理领域

1. 建设智慧城管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积极推进智慧城管建设，实现城市管理运行的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

一是加快推进市城管局内部系统整合清理工作，依托数字城市管理平台，着力推动城市管理各业务应用系统融合，建设覆盖市政、河渠、照明等全部业务，以及燃气、热力、自来水、污水净化等全部公共事业公司的一体化管理平台，推进数字化城市管

理向智慧城管提升。二是推进智慧城管综合决策和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在相关业务系统数据整合共享的基础上，利用大数据技术开展全局层面的信息综合展示、智能分析、统计报表，为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提供有力支撑。2019 年完成。

市城管局牵头。

三是建设智慧城市物联网共享基站，将分布街道两侧、临近的公共基础设施、监测设施及民生服务设施进行功能融合、位置融合，集约化建设成为一个共享基站，打造基于互联网和物联网的城市数据采集和应用体系，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形象，培育智能基础公共设施新产业。2018 年启动试点建设，2019 年完成全市的综合布点工作，2020 年完成物联网共享基站市内全覆盖。

市城管局、数字办牵头，市公安局、交通委、工商局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智慧停车有效解决城市“停车难”

以“互联网+”思维，采用“产业化、市场化”模式，推动智慧停车建设，实现全市停车位资源整合共享，实现停车场利用率的最大化和车主服务的最优化，进而提高城市交通效率，有效解决城市“停车难”。一是整合改造政府投资建设的路边、路外停车场资源，逐步整合改造社会投资建设的停车场资源，如商场、写字楼、小区、单位等，结合错时停车，推动“互联网+停车”和车位共享新业态发展。二是建设停车智能导航 APP，引

导用户通过智能手机 APP 查询停车位和收费标准，预约停车位，发布停车位空闲信息，用户通过支付宝、微信等方式自主缴费等功能。2019 年完成系统建设，完成整合改造政府投资建设的停车场资源，2020 年完成整合改造社会投资建设的停车场资源。

市城管局、数字办牵头，市公安局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智慧环保建设美丽郑州

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综合决策、监管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快转变环境管理和工作方式，维持城市生态系统平稳健康发展，建设美丽郑州。一是完成全市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布局，实现对大气、水、噪声、土壤、污染源、辐射环境、危险废物、污染企业等环境要素监测监控全覆盖。二是建设环境数据中心和环保专题数据库，加强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完善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实现区域内大气污染综合监测数据实时共享，建立污染源排放量清单，做好区域空气质量预报预警工作。三是建设环保综合业务系统，汇集数据处理分析、实时动态监管、审批、执法、决策分析、环境风险预警、环境状况评价分析等功能，促进环境监管模式创新，提升环境公共服务能力。2019 年完成全市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布局，2020 年完成全部任务。

市环保局牵头，市数字办、公安局、城建委、城管局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4. 推进智慧交通建设构建全方位智慧交通体系

整合公安、交通、城管等部门相关信息，建设全市“大交通”模式下的全方位城市智慧交通体系，为畅通郑州建设提供有效支撑。一是建设交通综合指挥调度平台和交通综合服务平台，实现“信息采集、实时监控、信号控制、交通执法、指挥调度、停车引导”等功能，提升交通管理与综合决策的科学化水平。二是整合公安、交通、城管等部门数据，汇聚全市路网、重要路口、路段交通动态实时监测数据，实现全面实时的交通信息采集和交通数据整合应用，结合大数据分析技术，打造“高效畅通、便捷安全、绿色低碳”的智慧化大交通体系。三是加大公共交通信息化建设投入，推进公共交通系统建设，建设智能公交监管和调度系统、智慧信号灯控制系统，提高公共交通工具运行效率和安全。2019年完成平台系统建设，完成信息数据整合应用，2020年完成全部任务。

市交通委、公安局牵头，市数字办、城管局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5. 提升治安防控和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平安郑州

平安城市建设是老百姓安居乐业和城市经济发展的基础，积极推动雪亮工程建设，推动各类视频监控资源、数据资源和应急指挥资源的有效整合，提升全市治安防控和应急指挥能力。一是建设全市统一的平安郑州视频监控云平台，整合市、县（市、区）、乡镇（办）视频监控平台，实现各级视频监控平台互联，确保政府建设视频资源的统一接入和管理共享，实现全市横向与

纵向信息共享与应用。制定视频监控平台的视频信息交互接口标准，对社会建设的视频资源进行规范接入和受控共享。2019年完成政府建设视频资源的接入和共享，2020年完成社会建设的视频资源接入和受控共享。

市综治办、公安局牵头，市数字办、城管局、教育局、卫计委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二是建设全市综合应急指挥平台，整合急救、公安、消防、防震救灾、应急指挥等资源，实现对全市范围内各类突发事件的监测监控、信息报告、综合研判、指挥调度、移动应急指挥和异地会商，提升城市公共安全水平。2020年完成。

市政府应急办牵头，市数字办、公安局、安监局按照行政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步骤

智慧城市建设是一项长期性、综合性工程，根据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相关规划，通过一系列数字化、信息化的应用，因地制宜、稳步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开启政务、经济、民生等城市发展方方面面的“智慧”按钮，做到边建设、边应用、边出成效，实现1年打基础，2年显成效，3年求突破。

（一）至2018年底为第一阶段，主要任务是打好基础，理顺机制体制

一是规划设计部分，完成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完成如智慧城管、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智慧环保等分系统的规划设计；

成立智慧城市专家智库，为全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全方位的决策、技术咨询和技术支撑服务。

二是基础平台建设部分，完成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完成企业投资建设、政府购买服务的政务云平台建设；完善信息资源目录和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完成70%的市直部门数据归集。

三是智慧应用部分，完成市级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完成“四级联动”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在县（市、区）的推广应用，全面推进行政权力事项在线办理，基本实现“最多跑一次”；整合资源，完成郑州城市APP及微信公众平台（一期）建设，打造移动互联网上的郑州城市名片；智慧社区和智慧城管物联网共享基站完成试点工作。

四是创新机制部分，组建郑州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公司，负责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实施和运营等各项工作，为郑州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整体服务，确保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的顺利推进、运营和可持续性，促进智慧产业发展。

（二）2019年为第二阶段，主要任务是重点突破，示范项目全面启动，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一是基础工作部分，各部门完成内部信息系统整合。信息资源目录和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完成95%的市直部门数据归集；完成城市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建设，汇集城市运行和管理的各类数据资源。

二是全面启动重点应用示范项目建设，加强推进政务、民

生、城市管理等领域项目建设，按各项目的整体推进方案完成项目第一期建设。如智慧停车完成政府停车场资源的整合改造，完成部分社会停车场资源的整合，完成停车智能导航系统建设；智慧医疗完成 70% 市级、县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诊疗卡的打通和医疗数据资源共享，完成全市统一的预约挂号平台和移动支付平台建设。实现非紧急类热线机构、职责、人员、热线号码全部整合；全面推进政务大 OA 和智慧交通、智慧环保、智慧社区、智慧城管等重点示范应用项目建设。

（三）2020 年为第三阶段，主要任务是完善提升，重点示范项目应用取得突破，迈入全国智慧城市建设先进行列

一是重点示范项目完成建设任务，取得实实在在的应用成效，全面提升政府效能，让广大市民切实感受到智慧城市建设带来的工作和生活便利。

二是完善项目的运维体系，智慧停车、智慧医疗、智慧社区等适合市场化运维的项目，实现自身造血功能和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是培育智慧城市产业，通过重点示范项目的建设和应用，汇集人才和技术，积累项目实施和运维经验，带动和培育智慧城市产业发展。

四、项目管理

（一）项目管理责任分工

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是全市智慧城市建设工作的领

导机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数字办，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牵头组织智慧城市建设和技术方案审核。市发展改革委负责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立项和后评价管理工作。市财政局负责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行维护资金安排，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市数字办配合市发展改革委开展智慧城市项目后评价管理工作，配合市财政局对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和运行维护资金监督工作。市审计局负责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和资金使用的监督审计工作。

（二）项目建设责任分工

按照统分结合的原则，市数字办、项目建设单位、智慧城市项目公司要各司其责，互相配合，形成合力。市数字办负责智慧城市统一的基础设施建设，负责智慧城市整体规划的编制和相关标准规范制定，指导分项规划的编制。各项目建设单位负责分项规划编制和行业标准规范制定，负责业务应用需求确定、业务应用软件开发和推广应用。智慧城市项目公司负责向市直各单位提供项目建设、咨询、投融资、日常运行维护和安全等服务。

（三）项目投资计划管理分工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由市数字办协同市发展改革委，纳入年度政府投资计划及三年滚动政府投资计划统一管理。全市各行业主管部门依据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和本行业（部门）分项设计，以编制白皮书的形式，在每年6月底之前，报送市数字办。市数字办在每年7月至9月，启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年度计划和三年滚动计划的编制工作，形成动态管理的新型智慧城市建

设项目库。市发展改革委对入库项目进行审核管理，纳入年度政府投资计划及三年滚动政府投资计划。

（四）项目建设运营模式

根据项目的特点，参考先进城市的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采取切合郑州实际的建设和运营模式。一是政府投资建设政府运营模式，项目由政府投资建设，建成后政府管理运营，适用于保密性要求高，涉及安全及维稳，后期无法带来商业价值的项目。二是政府投资建设企业运营模式，项目由政府投资建设，建成后通过服务、承包、租赁等形式转交企业运营。三是企业投资建设企业运营模式，完全由企业投资和主导建设，政府做好统筹引导和市场监管，适用于产业经济方面的项目。四是政府企业合作投资建设企业运营模式，由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建设和运营，政府直接提供部分资金支持，或通过特许经营，适用于公共服务类、半公益型的准经营项目。

主办：市数字办

督办：市数字办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8月21日印发

